

## 山东先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5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宋佩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并表决的董事7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莱商银行贷款的议案》，本议案不需要提交

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拓展市场业务的需要，公司拟向莱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600 万元。贷款期限一年，贷款利率以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上浮 10--60%。

同意票数 7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山东先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山东先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30 日